



## 受阻索償

我們已有一段時間沒有談論過受阻索償及有關索償的困難。不過隨著付款保障條例 (SOPL) 有望在年底通過，承建商及分判商在受阻索償的成功機會將會提高。為何我們這樣說？因為伴隨付款保障條例 (SOPL) 的是審裁，它會開啟增加有關索償成功之門。眾所週知，現今香港建造業的合同管理人員對於此類索償都是非常抗拒的，他們甚至在沒有考慮索償的理據下便駁回有關索償，甚至連內容充分的索償也如是。費然而其他的索償，例如延期申請及展期費用索償，它們受到較公平的對待。

讀者們可能都知道，證明受阻索償是出名較難的。儘管這些艱難，我們認為審裁將給予承建商或分判商就受阻索償獲得更大的公平聆訊的機會。首先，委任的審裁員是一個獨立的專業人士，他可以僅考慮該項索償的理據。再者，審裁員的費用是由爭在議各方分擔，所以委任的審裁員並不存在向任何一方負責，及能作出不受干涉的決定。更重要的是，審裁通知可以在工程進行時提出，而不需要等到工程完成時才發出。如果業主、承建商或分判商任何一方不同意審裁員的判決，他們可以返回仲裁，不過需要在工程完成之後，而且並不證仲裁的結果與審裁的結果會有所不同。

儘管我們熱切關注，責任仍然在承建商及分判商由他們闡述其受阻索償是有理據的，並且需能成功地證明所遭受的阻碍是由於變更、設計修改或額外工程指令而並不是他們的缺失所引致的。這個需要在工程進行時便非常小心地保留紀錄及學會編製有關索償。

同樣地，相比之前的處理方式，合同管理人員將會負上較大的責任使其嚴謹地檢視受阻索償，否則有可能引致承建商及分判商提出審裁通知。

因此，我們建議承建商及分判商應該重新考慮他們的投標策略，包括將來遇上阻碍，索償時需要遞交甚麼的資料。對業主及合同管理人員而言，他們需要在招標時考慮當遇上受阻索償時，他們需要甚麼的資料。

如果讀者們在付款保障條例 (SOPL) 通過立法後需要我們的服務，The Contracts Group 的團隊擁有多位經香港國際仲裁中心 (HKIAC) 認證的審裁員可以協助各位。

## 工程資訊

布依格土木工程與香港寶嘉聯營公司成功投得香港鐵路有限公司 (港鐵) 「東涌綫延綫東涌西站及隧道建造工程合約」 (合約編號: 1201)。

工程項目包括將現時的東涌綫延伸至東涌西，以及設計及建造位於東涌西的車站及連接到現時東涌站的隧道。項目完成後，將改善東涌東面和西面一帶的鐵路交通，及建議的北大嶼山發展計劃及機場擴建計劃。東涌西站及隧道建造工程將服務鄰近已入伙的公共屋邨及房屋發展。

項目預計於2023年中期開始，計劃於2029年完成。

中建 - 愛銘聯營體 (中國建築工程 (香港) 有限公司 - 愛銘建築 (國際) 有限公司聯營) 成功投得港幣30億元的元朗防洪壩及明渠改善計劃合同。

工程涵蓋在元朗提供一個防洪系統，包括在元朗明渠建造大約60米的自動防洪屏障、雨水泵站，總控制中心及相關機電設施；改善約300米的元朗明渠及在元朗明渠與排水繞道交匯處進行渠務系統改善工程；建造長約200米的排水道，改善在錦田河沿岸約3.2公里的防洪牆，及在元朗明渠及深涌河建造長約0.8公里的防洪牆；活化一段位於朗屏站至擬建的防洪壩及附屬工程之間長約1公里的元朗明渠。

項目預計於2023年5月29日開始，計劃於2030年中完成。

## 香港建造業統計

政府統計處「建造工程完成量按季統計調查」的二零二三年第一季所完成的建造工程：

- ★ 總承建商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完成的建造工程總值為港幣626億元，較去年同期上升7.4%。以實質計算的建造工程完成總值，扣除物價調整的影響後，上升8.7%。
- ★ 私人地盤建造工程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總值為港幣170億元，上升18.2%。
- ★ 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完成的公營地盤建造工程總值上升0.5%至港幣235億元。
- ★ 所完成的非地盤建造工程總值(不包括保養、裝修、維修、電力裝置等)為港幣221億元，上升7.9%。
- ★ 住宅樓宇建造工程於二零二三年第一季完成的總值為港幣125億元，佔最大份額，上升16.4%。同期間，運輸工程以港幣101億元佔第二位，上升32.4%。

